



政通股份

NEEQ: 831925

广西政通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Guangxi Zhengtong Construction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2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申传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彦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彦兰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张彦兰
电话	0771-5823646
传真	0771-5823646
电子邮箱	gxztyx2020@sina.com
公司网址	www.gxztgf.com
联系地址	天津滨海新区黄海路 136 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广西政通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11,602,112.66	419,786,614.60	-1.9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2,254,147.24	207,654,906.93	-2.6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1	1.55	-2.5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54%	50.0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0.70%	50.34%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42,739,515.01	65,668,865.62	117.3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01,113.21	4,398,735.67	-225.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563,640.25	4,416,439.57	-225.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42,385.31	26,045,788.89	-127.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68%	2.1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72%	2.15%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3	-233.33%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9,245,000	51.68%		69,245,000	51.6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560,000	12.36%		16,560,000	12.36%
	董事、监事、高管	5,025,000	3.75%		5,025,000	3.75%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4,755,000	48.32%		64,755,000	48.3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9,680,000	37.07%		49,680,000	37.07%
	董事、监事、高管	15,075,000	11.25%		15,075,000	11.25%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34,000,000	-	0	134,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8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申传胜	66,240,000.00		66,240,000.00	49.43%	49,680,000	16,560,000.00
2	华建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44,560,000.00		44,560,000.00	33.25%		44,560,000.00
3	郭永红	20,100,000.00		20,100,000.00	15.00%	15,075,000	5,025,000.00

4	天津恒泰永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03,000.00		703,000.00	0.52%		703,000.00
5	陈后平	450,000.00	50,306.00	500,306.00	0.37%		500,306.00
6	陈国斌	0.00	360,000.00	360,000.00	0.27%		360,000.00
7	林新华	718,034.00	-397,834.00	320,200.00	0.24%		320,200.00
8	刘卫	202,786.00		202,786.00	0.15%		202,786.00
9	刘云鹏	125,000.00		125,000.00	0.09%		125,000.00
10	叶光亮	110,506.00		110,506.00	0.08%		110,506.00
合计		133,209,326.00	12,472.00	133,221,798.00	99.42%	64,755,000.00	68,466,798.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申传胜和郭永红是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亏损合同中“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应当反映退出该合同的最低净成本，即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执行解释第 15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